連江縣立醫院臨時廚工甄選評分表

|  |
| --- |
| 資格審查(60分) 受評人姓名：  |
| 評分項目 | 評分內容 | 得 分 | 備 註 |
| 學歷10分 | 高中專科以上（10分） |  |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|
| 國中 (7分) |
| 國小（5分） |
| 中(或西)餐廚師證照10分 | 1. 乙級中(或西)餐(10分)
2. 丙級中(或西)餐(8分)
 |  | 須檢附證明 |
| 經歷25分 | 曾任廚工相關工作1~6個月(3分)0.5~1年(5分)1~2年(10分)2~3年(15分)3年以上(25分) |  | 須提出相關工作經歷證明 |
| 健康與體力10分 | 檢視體格檢查報告 |  |  |
| 有助於廚工工作之輔助專長5分 |  |  | 須檢附證明 |
| 以上合計 |   |
| 下列由面試委員填寫 |
| 面試(40分) |  |
| 總分 |  |

面試官簽名：